

上海晨兴公益基金会

2024 年度审计报告

上咨会审 1 (2025) 第 089 号

上海晨兴公益基金会

2024 年度

审 计 报 告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2-4
二、资产负债表	5
三、业务活动表	6
四、现金流量表	7
五、会计报表附注	8-18
六、管理建议书	19
七、上海上咨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复印件	20

委托单位：上海晨兴公益基金会

审计单位：上海上咨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62863135

传真号码：62863303



上海上咨会计师事务所

SHANGHAI SHANG Z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审计报告

上咨会审 1 (2025) 第 089 号

上海晨兴公益基金会：

一、对财务报表出具的审计报告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上海晨兴公益基金会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业务活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上海晨兴公益基金会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业务活动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上海晨兴公益基金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上海晨兴公益基金会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上海晨兴公益基金会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上海晨兴公益基金会、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上海晨兴公益基金会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了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上海晨兴公益基金会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上海晨兴公益基金会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二、按《基金会管理条例》和《关于慈善组织开展慈善活动年度支出和管理费用的规定》要求报告的事项：



上海晨兴公益基金会 2024 年度开展慈善活动支出 3,298,005.37 元，上年末净资产 4,960,456.00 元，本年度慈善活动支出占上年末净资产的比例为 66.49%；2024 年度管理费用合计 277,492.70 元，占本年度总支出 3,576,842.07 元的比例为 7.76%。符合《慈善组织开展慈善活动年度支出和管理费用标准》第八条“上年末净资产低于 800 万元高于 400 万元人民币的，年度慈善活动支出不得低于上年末净资产的 7%；年度管理费用不得高于当年总支出的 15%”的规定。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二月十六日





上海市民间非营利组织二〇二四年度会计决算报表
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会民非01表
金额单位:元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5,189,702.31	短期借款	61		
短期投资	2		应付款项	62	3,200.00	0.00
应收款项	3	25,000.00	应付工资	63	250,392.32	240,000.00
预付账款	4		应交税金	65	26,301.99	26,730.19
存货	8	25,648.00	预收账款	66		
待摊费用	9		预提费用	7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股权投资	15		预计负债	72		
其它流动资产	1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74		
流动资产合计	20	5,240,350.31	其它流动负债	78		
			流动负债合计	80	279,894.31	266,730.19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21		长期负债:			
长期股权投资	24		长期借款	81		
长期投资合计	30	0.00	长期应付款	84		
固定资产:			其它长期负债	88		
固定资产原价	31		长期负债合计	90		
减:累计折旧	32					
固定资产净值	33		受托代理负债:			
在建工程	34		受托代理负债	91		
文物文化资产	35		负债合计	100	279,894.31	266,730.19
固定资产清理	38					
固定资产合计	40	0.00				
无形资产:			净资产:			
无形资产	41		非限定性净资产	101	4,960,456.00	9,412,258.93
			限定性净资产	105		
受托代理资产:			净资产合计	110	4,960,456.00	9,412,258.93
受托代理资产	51					
其它长期资产						
资产总计	60	5,240,350.31	负债和净资产合计	120	5,240,350.31	9,678,989.12

单位负责人:

魏锦

制表:

宁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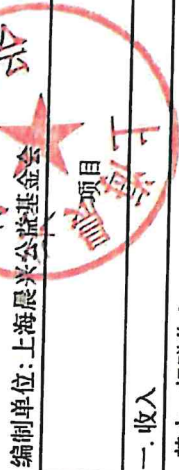
上海市民间非营利组织二〇二四年度会计决算报表

业务活动表

2024年度

会民非02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上年累计数		本年累计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合计
一. 收入					
其中: 捐赠收入	1	3,459,116.23		3,459,116.23	7,715,008.79
会费收入	2				
提供服务收入	3				
商品销售收入	4				
政府补助收入	5				
投资收益	6	65,702.78		0.00	155,628.80
其它收入	9	2,711.28		2,711.28	156,597.76
收入合计	11	3,527,530.29		3,527,530.29	1,409.65
二. 费用					
(一) 业务活动成本	12	2,667,322.59		2,667,322.59	3,298,005.37
其中: 慈善捐赠支出	13	1,014,669.21		1,014,669.21	1,532,805.44
人工费用	14	1,288,693.07		1,288,693.07	1,448,958.28
其他费用	15	363,960.31		363,960.31	316,241.65
(二) 管理费用	21	233,210.17		233,210.17	277,492.70
(三) 筹资费用	24	1,507.84		1,507.84	1,344.00
(四) 其它费用	28				
费用合计	35	2,902,040.60		2,902,040.60	3,576,842.07
三. 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40				0.00
四. 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45	625,489.69		625,489.69	4,451,802.93

单位负责人:

薛锦

制表:

宁宁





上海市民间非营利组织二〇二四年度会计决算报表

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上海晨兴公益基金会
项目
行次
上年金额
本年金额
会民非03表
金额单位:元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1		
收取会费收到的现金	2	3,433,520.23	7,715,008.79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3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4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5	0.00	
收到的其它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8		155,628.80
现金流入小计	13	119,504.61	158,016.49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14	3,553,024.84	8,028,654.0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	1,017,438.94	1,828,047.09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支付的现金	16	1,379,709.05	1,683,243.97
支付的其它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现金流出小计	23	575,857.38	85,146.41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	2,973,005.37	3,596,437.4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6	580,019.47	4,432,216.61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7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30		
收到的其它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	0.00	0.00
现金流入小计	35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6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9		
支付的其它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	0.00	0.00
现金流出小计	44	0.00	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8		
收到的其它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	0.00	0.00
现金流入小计	51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52		
偿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5		
支付的其它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	0.00	0.00
现金流出小计	59	0.00	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	425.8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6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0,445.31	4,432,216.61

单位负责人:



制表:



上海晨兴公益基金会会计报表附注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说明,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基本情况

上海晨兴公益基金会(以下简称本基金会)于 2021 年 1 月 11 日经上海市民政局登记成立, 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53310000MJ4954441Y 的《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慈善组织)》。

类型: 非公募基金会。注册资金: 200 万元。法定代表人: 徐懋锦。住所: 上海市长宁区金钟路 633 号 1 幢 3 层 301 室。

业务主管单位: 上海市民政局

业务范围: 资助贫困家庭和因病致贫家庭改善生活条件; 资助困难学生改善学习条件; 资助因自然灾害和事故灾难等突发事件而至贫人群。(涉及行政许可的, 凭许可证开展业务)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会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会的财务状况、业务活动情况和现金流量。

三、主要会计政策

1. 会计制度

本基金会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

2. 会计期间

本基金会以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会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基金会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 资产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基金会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



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6. 短期投资的确定标准

短期投资是指能够随时变现并且持有时间不准备超过1年（含1年）的投资，包括股票、债券投资等。

（1）短期投资在取得时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全部价款，包括税金、手续费等相关税费作为其投资成本。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应当作为应收款项单独核算，不构成短期投资成本。

（2）短期投资的利息或现金股利应当于实际收到时冲减投资的账面价值，但在购买时已计入应收款项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息除外。

（3）期末按照规定对短期投资是否发生了减值进行检查。如果短期投资的市价低于其账面价值，应当按照市价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短期投资跌价准备，确认短期投资跌价损失并计入当期费用。如果短期投资的市价高于其账面价值，应当在该短期投资期初已计提跌价准备的范围内转回市价高于账面价值的差额，冲减当期费用。

（4）处置短期投资时，应当将实际取得价款与短期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损益。

7.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本基金会在日常业务活动过程中发生的各项应收未收债权，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应收款项按照实际发生额入账。期末分析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对预计可能产生的坏账损失计提坏账准备，确认坏账损失并计入当期费用。

8. 待摊费用

待摊费用是指本基金会已经支出，但应当由本期和以后各期分别负担的、分摊期在1年以内（含1年）的各项费用。待摊费用按其受益期限在1年内分期平均摊销，计入有关费用。

9. 存货

存货是指在日常业务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或捐赠的，或者为了出售或捐赠仍处在生产过程中的，或者将在生产、提供服务或日常管理过程中耗用的材料、物



资、商品等。

(1) 存货在取得时，以其实际成本入账。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其中，采购成本一般包括实际支付的采购价款、相关税费、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以及其他可直接归属于存货采购的费用。加工成本包括直接人工以及按照合理方法分配的与存货加工有关的间接费用。其他成本是指除采购成本、加工成本以外的，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存货在发出时，采用先进先出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3) 存货定期进行清查盘点，对于盘盈的存货，应当按照其公允价值入账，并确认为当期收入；对于盘亏或者毁损的存货，扣除残料价值、可以收回的保险赔偿和过失人的赔偿等，将净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4) 期末按照规定对存货是否发生了减值进行检查。如果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应当按照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确认存货跌价损失并计入当期费用。如果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则在该存货期初已计提跌价准备的范围内转回可变现净值高于账面价值的差额，冲减当期费用。

10. 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长期投资是指除短期投资以外的投资，包括长期股权投资和长期债权投资等。

(1) 长期股权投资

本基金会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对被投资单位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采用权益法核算。

(2) 长期债权投资

本基金会长期债权投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长期债权投资按直线法计提利息及摊销债券折溢价。

(3)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本基金会期末对长期投资逐项进行检查，按单项投资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11. 固定资产计价及其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行政管理、提供服务、生产商品或者出租目的而持有的，预计



使用年限超过1年，且单位价值较高的资产。

(1) 固定资产按取得时实际成本计价。

(2)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算。

年限平均法（直线法）按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使用年限扣除残值率（原值的5%以内）确定其折旧率。

(3) 不计提折旧的固定资产

用于展览、教育或研究等目的的历史文物、艺术品以及其他具有文化或者历史价值并作为长期或者永久保存的典藏等，作为固定资产核算，不必计提折旧。

12. 无形资产核算方法

无形资产是指本基金会为开展业务活动、出租给他人或为管理目的而持有的且没有实物形态的非货币性长期资产，包括专利权、非专利技术、商标权、著作权、土地使用权等。

无形资产在取得时，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1) 购入的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支付的价款确定其实际成本。

(2) 自行开发并按法律程序申请取得的无形资产，按依法取得时发生的注册费、聘请律师费等费用，作为无形资产的实际成本。依法取得前，在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材料费用、直接参与开发人员的工资及福利费、开发过程中发生的租金、借款费用等直接计入当期费用。

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在预计使用年限内分期平均摊销，计入当期费用。

处置无形资产时，将实际取得的价款与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收入或者费用。

13. 限定性净资产、非限定性净资产确认原则

资产或资产所产生的经济利益（如资产的投资利益和利息等）的使用受到资产提供者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所设置的时间限定或（和）用途限定，则由此形成的净资产为限定性净资产；除此之外的其他净资产，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14. 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导致本期净资产增加的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的流入。收入应当按照其来源分为捐赠收入、政府补助收入、提供服务收入、投资收益、商品销售收入和其他收入等。



本基金按以下规定确认收入实现，并按已实现的收入记账，计入当期损益。

基金会在确认收入时，应当区分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和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

销售商品，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换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出售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相关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提供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应当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可以按照完工进度完成的工作量确认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收到时确认收入；附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取得捐赠资产或政府补助资产控制权时确认收入；但当基金会存在需要偿还全部或部分捐赠资产或者相应金额的现时义务时，应当根据需偿还的金额确认一项负债和费用。

四、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种类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现金	0.00	0.00
银行存款	5,189,702.31	9,621,918.92
其中：人民币户	5,189,701.99	9,621,918.60
美元户	0.28	0.28
港元户	0.04	0.04
合 计	5,189,702.31	9,621,918.92

2. 应收款项

(1) 账龄分析如下：

账 龄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25,000.00	9,622.20
1-2 年	0.00	25,000.00
合 计	25,000.00	34,622.20



(2) 期末大额应收款项: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	款项性质
晨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34,622.20	100.00	租房押金
合 计	34,622.20	100.00	—

3. 存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库存物资	25,648.00	22,448.00
合 计	25,648.00	22,448.00

注: 期末库存物资 22,448.00 元系接受捐赠的电脑价值。

4. 应付款项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其他	3,200.00	0.00
合 计	3,200.00	0.00

5. 应付工资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	250,392.32	1,291,095.48	1,301,487.80	240,000.00
合 计	250,392.32	1,291,095.48	1,301,487.80	240,000.00

期末余额为计提的年终奖。

6. 应交税金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应缴	本期实缴	期末余额
个人所得税	26,301.99	51,472.65	51,044.45	26,730.19
合 计	26,301.99	51,472.65	51,044.45	26,730.19

7. 净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定性净资产	0.00	0.00	0.00	0.00
非限定性净资产	4,960,456.00	4,551,802.93	0.00	9,412,258.93
其中: 注册资金	2,000,000.00	0.00	0.00	2,000,000.00
历年结余	2,960,456.00	4,551,802.93	0.00	7,412,258.93
合 计	4,960,456.00	4,551,802.93	0.00	9,412,258.93



注：年末非限定性净资产中杨文瑛捐赠原始基金 200 万元，于 2020 年 10 月 14 日经上海华申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华会验（2020）第 0012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8. 捐赠收入

项 目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捐赠收入	3,459,116.23	7,715,008.79
其中：非限定性捐赠收入	3,459,116.23	7,715,008.79
合 计	3,459,116.23	7,715,008.79

本年度大额捐赠的单位或个人：

捐赠人	限定性捐赠金额	非限定性捐赠金额	合计
上海总泉置业有限公司	0.00	4,000,000.00	4,000,000.00
杨文瑛	0.00	1,724,000.00	1,724,000.00
王祖同	0.00	1,900,000.00	1,900,000.00
合 计	0.00	7,624,000.00	7,624,000.00

9. 政府补贴收入

项 目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公益项目专款拨付	0.00	150,000.00
稳岗补贴	0.00	5,628.80
合 计	0.00	155,628.80

本年度大额捐赠的单位或个人：

捐赠人	限定性捐赠金额	非限定性捐赠金额	合计
上海市人民政府合作交流办公室	150,000.00	0.00	150,000.00
合 计	150,000.00	0.00	150,000.00

10. 投资收益

项 目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理财收益	65,702.78	156,597.76
合 计	65,702.78	156,597.76

11. 其他收入

项 目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969.46	583.08
奖励收入	1,193.00	0.00
其他	0.32	0.12



项 目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548.50	826.45
合 计	2,711.28	1,409.65

12. 业务活动成本

按业务活动项目分类如下：

项 目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瑞金医院医生培训项目	350,838.29	0.00
云南省绿春县助学项目	230,464.99	0.00
大病救助项目	119,603.08	0.00
活力社区亲子园项目	198,283.98	0.00
戈奎乡中心小学项目	399,013.82	0.00
“听见凉山牵手未来”项目	605,448.06	601,858.36
大兴镇“晨兴启智，扶光校园”项目	200,039.91	0.00
平河镇“晨兴启智，扶光校园”项目	196,618.05	0.00
“桑榆暮影·挚爱芳华”项目	103,353.30	221,111.07
镇雄县“晨兴启智，扶光校园”项目	263,659.11	0.00
杏林春满·基层医生培训计划项目	0.00	378,409.01
乡土 N 校 项目	0.00	214,583.87
为“碍”助力项目	0.00	388,531.31
“向日葵”人才振兴计划	0.00	1,200,789.76
书香校园·共读一本书 爱国主题教育	0.00	269,668.03
绿春县产业振兴项目	0.00	23,053.96
合 计	2,667,322.59	3,298,005.37

13. 管理费用

项 目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行政管理人员费用	148,264.31	213,285.69
办公费	18,885.03	18,252.57
装修费	24,700.00	0.00
交通费	30,471.16	24,748.35
中介服务费	1,167.50	875.00
租赁费	9,722.17	18,950.96



项 目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其他	0.00	1,380.13
合 计	233,210.17	277,492.70

14. 筹资费用

项 目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银行手续费	1,082.00	1,344.00
汇兑损益	425.84	0.00
合 计	1,507.84	1,344.00

五、理事会成员和职工的数量、变动情况以及获得的薪金等报酬情况的说明

1. 本届理事会成员情况

理事会成员	工作单位	理事会职务	2024年在基金会 领取报酬（元）
徐懋锦	希姆通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理事长	0.00
杨文琰	晨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副理事长	0.00
戴茹	上海晨兴公益基金会	理事兼秘书长	453,408.47
王祖同	晨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理事	0.00
王晨	上海晨钰投资有限公司	理事	0.00
华美石	上海晨兴创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理事	0.00
唐融融	晨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理事	0.00
李志法	北京幸福活力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理事	0.00
吴雪海	复旦大学附属华山医院	理事	0.00
郑君逸	晨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理事	0.00
刘军	希姆通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理事	0.00

2. 基金会职工人员情况

本基金会 2024 年末专职工作人员 5 人。

六、在计算公益事业支出比例、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比例时需要具体说明的事项

本基金会主要以慈善项目为主，所发生的人工成本主要按项目周期及工作人员对其投入的时间及精力进行分配，所发生的除人工成本外的其他费用，按项目周期及进度进行分配。



七、重大公益项目收支明细表

项目	收入	费 用						总计
		直接用于受助人的款物	开展公益项目的运行费用					
			人员费用	办公费用	差旅费	其他费用	小计	
“听见凉山 牵手未来”		393,380.00	172,297.70	4,905.07	10,069.35	21,206.24	208,478.36	601,858.36
“桑榆暮影•挚爱芳华”项目		23,222.06	172,297.70	4,385.07	0.00	21,206.24	197,889.01	221,111.07
杏林春满•基层医生培训计划		180,000.00	172,297.70	4,905.07	0.00	21,206.24	198,409.01	378,409.01
乡土 N 校 项目		0.00	162,940.00	4,905.07	25,532.56	21,206.24	214,583.87	214,583.87
为“碍”助力项目		200,000.00	162,940.00	4,385.07	0.00	21,206.24	188,531.31	388,531.31
“向日葵”人才振兴计划		633,053.00	464,244.88	7,596.35	61,397.69	34,497.84	567,736.76	1,200,789.76
书香校园•共读一本书 爱国主题教育		80,616.42	162,940.30	4,905.07	0.00	21,206.24	189,051.61	269,668.03

八、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说明

1. 本基金会的原始基金募集情况

捐赠方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杨文瑛	2,000,000.00	100.00%
合 计	2,000,000.00	100.00%

2. 本基金会的投资情况：

无。

3. 关联方交易：

关联方名称	交易事项	金额
杨文瑛	向本基金会捐赠	1,724,000.00
王祖同	向本基金会捐赠	1,900,000.00
合 计	---	3,624,000.00

4. 大额关联方交易余额：

无。



九、固定资产清查明细表:

无。

十、资产提供者设置了时间或用途限制的相关资产情况的说明

无。

十一、受托代理业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受托代理业务。

十二、重大资产减值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重大资产减值情况。

十三、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

十四、接受劳务捐赠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接受劳务捐赠情况。

十五、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

十六、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七、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本基金会无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上海上咨会计师事务所

SHANGHAI SHANG Z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管理建议书

上咨会审1(2025)第089-1号

上海晨兴公益基金会管理当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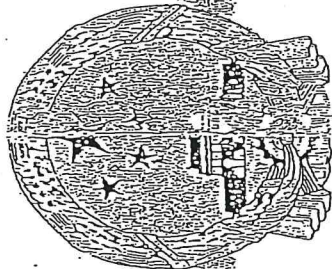
我们接受委托对贵基金会 2024 年度会计报表进行审计。我们的责任是根据我们的审计,对会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提供的这份管理建议书,不在审计业务约定书约定项目之内,而是我们基于为贵基金会服务的目的,根据审计过程中发现的内部控制问题而提出的。因为我们主要从事的是对贵基金会 2024 年度会计报表的审计,所实施的审计范围是有限的,不可能全面了解贵基金会所有的内部控制,所以,管理建议书中包括的内部控制缺陷,仅是我们注意到的,不应被视为对内部控制发表的鉴证意见,所提建议不具有强制性和公正性。

在审计过程中,我们了解了贵基金会内部控制中有关会计制度、会计工作机构和人员职责、财产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等有关方面的情况,我们建议贵基金会建立差旅费报销制度和出差补贴标准并明确在报销住宿费、快递费、出差机票时应附住宿清单、快递运单、行程单,以便于审核。

上海上咨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25 年 1 月 26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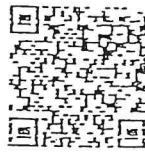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7742148813D

证照编号: 07000000202109090015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上海上咨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计安平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验证企业资本，承办基建工程造价咨询业务，代理纳税申报，代理设计财务会计制度，代理财务会计处理，资产评估和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审计咨询，审计服务（按资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人民币100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2年08月20日
营业期限 2002年08月20日至不约定期限

住所 上海市普陀区武威路789号东大楼115室

本营业执照复印件
仅供第(205)号审计报告专用

登记机关

2021年09月09日

